

##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担保事项概述

近日，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0.14 亿元。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160 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和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和《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可调剂至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将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调减为 159.86 亿元，将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调增为 0.14 亿元，合计担保额度总额仍为人民币 160 亿元。具体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对公司担保额度进行内部调剂的公告》。本次担保金额 0.14 亿元，在调剂后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内发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已使用 31.2857 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已使用 0.14 亿元。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累

计使用 31.4257 亿元，剩余 128.5743 亿元未使用，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批额度内发生。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6 年 3 月 6 日
注册地点	北京市怀柔区慕田峪村
法定代表人	张御驷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主营业务	开发旅游项目；风景名胜区管理；旅游资源开发等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比例为 70%；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5.50%；北京市怀柔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4.50%
控制关系	控股子公司

### （二）被担保人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264.66	50,605.26
负债总额	28,701.10	30,026.27
净资产	21,563.56	20,578.99
资产负债率	57.10%	59.33%
	2020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982.20	6,517.77
利润总额	-5,702.26	-584.37
净利润	-5,132.75	-984.57
公司未涉及对外担保及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三）本次被担保对象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建行月坛支行融资不超过 0.2 亿元。

公司作为控股股东，与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公司按 70% 的持股比例向慕田峪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0.14 亿元，同时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

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本金人民币壹仟肆佰万元整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银行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保证合同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用于支持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同时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且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

####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已为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为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0.14 亿元，均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额度内发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批通过的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的处于有效期的担保额度为 380.46 亿元；公司经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42.8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 39.25%，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余额为 10.1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78%。无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

损失金额。

####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